

〔清〕查繼佐撰

明書（罪惟錄）

齊魯書社

四

明書(平推録)

明書(平推録)

明書(平推録)

明書（罪惟錄）

④

〔清〕查繼佐撰 倪志雲 劉天路 點校

齊魯書社

圖書在版編目(CIP)數據

明書：罪惟錄／〔清〕查繼佐撰；倪志雲，劉天路點校．—濟南：齊魯書社，2014.6

ISBN 978-7-5333-3154-2

I. ①明… II. ①查… ②倪… ③劉… III. ①中國歷史—明代—紀傳體 IV. ①K248.042

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(2014)第 062245 號

明書(罪惟錄)

〔清〕查繼佐 撰

倪志雲 劉天路 點校

主管單位 山東出版傳媒股份有限公司

出版發行 齊魯書社

社 址 濟南市英雄山路 189 號

郵 編 250002

網 址 www.qlss.com.cn

電子郵箱 qilupress@126.com

營銷中心 (0531)82098521 82098519

印 刷 山東新華印務有限責任公司

開 本 850mm×1168mm 1/32

印 張 100.375

插 頁 8

字 數 2339 千

版 次 2014 年 6 月第 1 版

印 次 2014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

標準書號 ISBN 978-7-5333-3154-2

定 價 298.00 圓(全四冊)

明書列傳卷之十五上

清介諸臣列傳總論

清介與安貧樂道者異，必以簞瓢勇責端木，端木久不預杏壇之列矣。其理高而無徒，寡福享。其敝也少恩，不足以使人。無能大有為，而往往能令鄉黨婦豎悲號奔走，願為之死。顧善物者輒不純任此。夫天道三陽初開，雲行雨施，被物穠藹，使人望不見天。此時百物以生，滿前華紛，總是有餘。及至秋空萬里，日月逼睥而近，纖絲不作，無可躲匿，一統冰壺，乃百物自此而死。義之單行，近於刑名。惟與仁□而剛柔合運天道□□以□窮。然非有堅□□生□胸摧骨之能，不克守此□□□故多蹈坎履患□□□□者數。抗運之中，如黃石齋，史道鄰以往，皆其選也。特黃、史死得其所，故不以入□。雖然，諸善從潔廉而入。嗟！求人品於泛泛污泥之中，豈可得哉？

清介諸臣列傳上

劉 崧

劉崧，字子高，江西泰和人。舊名楚。十歲能賦詩。宋景濂稱其文如大司馬。家貧力學，十六授徒，十九遊南昌，與李叔正、查和卿等稱“十才子”。復走楚、浙，詩道昌。至正中，舉明經進士，避地去國。初以薦起，改今名。方在田中摘粟歸，授兵部郎中。稱職，出副使北平。招徠逋逃，慰安反側，考覈屬官，以廉慎為先。讞獄必以情。興學教士，甚有政績。坐事，為胡惟庸所中，輸作京師。尋放歸。惟庸誅，上手敕召拜禮部侍郎，攝堂事。尋災異致仕。十四年，遷尚書，改司□□□□□堅苦。所居半覆以茅，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益終身覆一被。在北平，苦為鼠所傷，始更置，故傷者仍補葺衣其子。歷官十一年，未嘗以家累自隨。每夜孤燈一榻，讀書不輟。五更衣冠起，坐待旦。一生積俸至九十金，託鄉人，沒之，不問。姻黨不能自養者，尚賙給之。所著《北平誌》、《北平事迹》及詩文若干卷，而《職方集》行世。弘光初，追謚恭介，贈祭。

論曰：劉子高勤國初，匪止以清介聞也。時亦不得不以清介自全，而子高更廉謹特甚。化雖維新，瘡痍乍起，苟食鮮飽之時，夢不即饒好。故論清介者於中葉為更難，謂人然而叩獨否也。

羅 復 仁

羅復仁，江西吉水人，博覽經史，尤通天文書。偽漢辟為翰林編修，絕迹去。壬寅，杖策歸九江，從破友諒於鄱陽。齎蠟書，招袁、臨、吉、贛諸郡，諭降武昌。擢國子監助教，以老，賜小車出入。丙午，使山西，曉譬擴廓。洪武元年，遷翰林編修，諭安南歸所侵地，却其遺。上益義之，拜弘文館學士。復仁性簡樸，嘗率意陳得失，無所顧避，至操南音以對，上顧呼為“老實羅”。間幸其第，復仁方操塗具完壁，急呼妻抱兀坐上。上曰：“賢士豈宜居此！”命賜第城內。遇天壽節，製《水龍吟》一闕以獻。上悅，厚賜之。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性雖粗率，忠直可喜，賜汝布匹，放歸田里。”之久，復召，乘傳至京，奏減江西秋糧軍籍等事。有《玉堂唱和集》。子養蒙，孫簡。

論曰：“老實羅”不肯用偽漢，知天之大者也。出使不辱，又以戀得之，豈亦不貴旨諷歟？可以廢詞辯。抱兀操塗，儉習耳。

道 同

道同，北直河間人，其先韃靼族也。洪武三年，以才幹舉為太常贊禮郎。十年，出知番禺縣。同性峭直廉潔，氣宇魁岸，為母甘旨，自奉粗糲。是時干戈甫定，軍衛強橫，需索百出，佐吏動遭笞辱，前令不能堪。同至，一切執法，視民如子。時永嘉侯朱亮祖總軍，數以威福撼同，同不為撓。有土豪數十輩，借鈔法行其意，珍貨過抑價買

之，稍不如意，即以為撓法，輒發官罪之。同廉實，捕首惡，械繫通衢令衆。諸豪賄亮祖左右，詣亮祖求辯。亮祖召同言之，同厲色曰：“公大臣，不當為小人所使。”次日，亮祖過衢，被械者□□□□□□□求免，亮祖遽釋之。會邑有富民羅民納女於亮祖，其兄弟每怙勢凌爍，同復按法治之。亮祖又奪去，復以他事笞同。同遂歷數其事奏之，疏未至，亮祖亦誣同抗訕，先聞。上不知，先命使取同首級。適同奏至，上以其職卑能直言大臣過，有骨鯁風，特遣使宥之。二使同日繼至，而同已先死。上聞之悔，召亮祖歸，罷居江寧。時布政使徐本雅重同。同嘗按一醫士，罪當笞，本急欲得醫，遣卒語同釋之。同曰：“徐公亦效永嘉侯耶？”笞之乃已。同死，吏民奉主於家，出入必告，有卜輒驗。

論曰：永嘉脫械奪法，是無令，無令無上。而又縱所納女兄弟，是無國有家，卒之被鞭而死。番禺未嘗設主，同設主遍吏民，卜輒驗，是其為鬼猶能示人趨避，而何況生時！

王敏 劉敏

王敏，字進德，浙江寧海人。氣剛，有廉隅。居家孝友，貧好學。案置盂水，輒引啜，休休然若飲梁肉者。共其友讀書空舍中，夜半，鄰女叩門，友欲納之，敏厲聲不可，女警去。同學少年飲酒歡笑，聞其款步，輒起避之。洪武中，貢入京師。時遣太學生分教北方，敏得太原。外官見秀才從京師來，奔走伺氣息。其分教者亦多傲，奴視

吏民，敏獨以禮自約束如平時。藩鎮主將苦其清介異己，以計敗之，召敏置婦人壁衣中，酒酣散去。敏猝見婦人，狂呼排闥，得厩馬走脫。有詔召諸生，郡邑率厚賂以塞口，或上數千緡，敏獨無所受，揖父老上車去。後諸生賄敗，敏獨免，拜御史，例去。再起為刑部司獄，坐微法輸作，赦歸，暴疾卒。

劉敏，北直肅寧人。洪武三年，以孝廉為中書吏。暮以小輕車出龍江市蘆葦，旦歸，然後入莅事，率為常。妻織蓆，嚮以奉母。人或瞰亡遺以青磁一器，懸於梁，候其人復至，堅却之。及為楚相府錄事，值中書給歿官女歸於文臣家，咸勸其請納以事母，固辭曰：“敏即貧，何為須此？吾母不食矣。”十一年，擢工部侍郎，勤於其職。尋改刑部，讞獄明允。出為徽州府同知，卒官。

論曰：二敏介哉，無官人之樂矣。前敏以禮自持，肅官方。後敏以勤自勵，砥家食，大小微分。宋景濂稱衢汪堆，故受組，既斥不用，敝衣繩履，卒以窮死。亦大小之間矣。

凌 漢

凌漢，以洪武十七年舉秀才至京，獻《烏鵲論》稱旨。知會稽縣，以事繫獄，不決。適浙江按察使陶晟入覲，上知漢無罪，而晟滯之。械晟還，釋漢俱來。擢御史，按陝西。陳民病數事，且云：“大夫出疆，有可以利社稷者專之，此在春秋戰國時則可，非今一統所宜，恐啟大臣專擅之漸。”上喜，召其子賜鈔及衣。漢鞠獄平恕。他日，脫獄

者遇諸途，壽以鑲金，毅不受，曰：“律有一定，我非爾私。入此，子私我不宜，我自私更不宜，毋污我。”上聞之，擢右副都御史。時詹徽為左都，漢與議每不合，輒面折徽。徽銜之，奏遣按事蘇、松。還朝，徽嗾御史桂滿劾漢失職，左遷刑部侍郎，改禮部。上以漢年老，命歸田里。漢叩頭曰：“臣願私第生死闕下。”上許之。復起為左贊善，又拜右僉都御史。請致仕歸河南原籍，伏地曰：“詹徽在時，臣何敢歸？今徽伏誅，然後奉前命，臣樂也。”

論曰：漢以儒士徵，授司經局正字。上知其長於政事，為釋獄，擢御史。及為詹左都所算，則帝鑑亦稍奪矣。或曰漢出言頗不檢，人或以此少之。

陳 賢

陳賢，字廷傑，江西南昌人。洪武中，辟為郡學訓導，著有《困學箴》。陞清淮教諭，歷湖口、南康二邑，士稱得師。兩典閩、廣文衡。永樂初，徵預修《永樂大典》，常獻《平安南頌》、《嘉禾頌》、《孝感賦》。在局凡八年。朝廷建普度大齋，詔百官皆得類薦其先，各奉旨上名禮部。賢獨謝不上，曰：“吾職儒，尊宣聖不敢他。”或論賢違詔不忠，忘親不孝。衆危賢，賢曰：“吾以此得罪，何恨？”有旨不問。江右藩臬交薦於朝，不報。是時朝廷方以學職為重，賢更四學垂四十年不調。洪熙改元，學官皆入覲。至京，卒。湖人肖像學宮，俎豆之，稱為古道先生。

論曰：賢四十年寤寐宣尼哉！子之所慎齋，當有別解，亦正以是解。

胡 壽 安

胡壽安，洪武中以薦知信陽，調獲鹿。永樂中，任新繁。性清儉，在官未嘗肉食。子自原籍徽州來省父，署兩月，烹二雞。壽安大為不怡，曰：“吾居官二十餘年，嘗以奢侈為戒，猶恐弗克全終始之志。若大嚼爾爾，寧無吾累？”三宰大邑，並不携妻子。或曰“若好名，難為若妻子。”壽安曰：“吾見諸未遇率以名節自矢，及釋褐而盡敗之，家之人不身其責也。以我為市，即倖不敗，使後人追論胡某佯為潔，而令妻子饕，即胡不自敗之。”

論曰：壽安所以治三大邑，不聞，所以治其三大邑之官，令無過，則庶幾矣。以三大邑之官贍三大邑，一解。以三大邑不贍三大邑之官，又一解。

魯 穆

魯穆，字希文，浙江天台人，永樂二年進士。穆為諸生時，嘗大書座右：“咬菜根做事。”登第歸，絕迹公門。比還京，有司每具驢贈行，固辭不受。拜監察御史。獻陵監國，列上漢庶人不法罪狀，留中。陞福建按察司僉事。楊文敏榮時執國政，家人有麗於法，穆不稍借，人稱“魯鐵面”。雪漳、泉人壹二大冤濫。文敏聞而賢之，薦為右僉都御史。正統二年，卒於位。入官三十年，家無餘貲，被服如寒士。卒無以殮，公卿為賻棺衾。後追謚端毅。

論曰：菜根中藏有鐵面！

魏 驥

魏驥，字仲房，浙江蕭山人。父希哲，知上高縣，德威著聲。驥以鄉貢士，登永樂四年會試乙榜，授松江府學訓導。九載滿考，以乞留，復任三歲。預修《永樂大典》，薦為太常博士，從北征。宣德中，歷南太常少卿。正統三年，召試行在吏部左侍郎，踰年實授。驥好分別是非，或時面折人，而當官廉勤祇慎。嘗遇閹振於途，不避車。贊振，方帕而已。振以其素，不較。居官舍，第攜一蒼頭，自奉約。上知不屈振，問驥：“亦知不敬誰所乎？”驥曰：“臣遇王振，揖而過之，以為恭矣。”上曰：“即何不避之？”曰：“臣忝六卿，而下閹人，臣不足惜，奈朝廷何？”上為默然。考察南京，攜空囊復命。嬴俸數金，寄里中同年子刑曹郎某，無所封識。郎請之，驥怫曰：“何待前輩之薄也？”將歸。郎有女婿私取其俸，如輕重，贗補之。既歸，驥知為贗，驥安之。會銀工私驥蒼頭曰：“工在金陵，有某官舍人託我為贗金，無是耶？”驗金，果然。驥誠勿泄：“此幾何？而露郎不慎也。”會郎改外知郡，謁驥求教。驥曰：“君為人練事，治司空城旦書精審，何郡足為？第須簡飭舍中，雖至親勿易。”郎念驥言，疑之。已舍中人稍稍露贗金事，郎大驚，及入覲，奉償驥，且謝罪。驥不受，曰：“金具在，無贗者。”郎益感愧。歷南京刑部尚書。己巳之變，率諸司條戰守。畿內瑞麥白兔之祥，却勿奏。天旱恤刑，有男子綱呼冤。法司以其年少，欲緩之。驥曰：“閱獄詞，巨憝也。天旱從此。”獄決，而雨隨至。景泰元年，引年請老。

大學士陳循，驥門下士也，曰：“須之，行豕宰北矣。”驥曰：“子位揆輔，將至公，獨私我乎？”竟致仕去。乘小舸，往往阻關津。其子稍立仗舫頭，驥曰：“藉重此耶？”命去之。家居布袍糲飯，垂二十年。或戴笠課田，與傭畷雜處。常入郡，道衝官舟，官問之，蒼頭答：“魏公也。”官不省，驥曰：“第應之曰魏驥。”尚不省，驥曰：“第應之曰蕭山魏驥。”成化中，年九十八卒。先十日，大星隕其鄉。遺書子完，勿請營墳，擾鄉里。詔方遣行人存問，賜羊酒，不及。則請如例祭葬。使者至，驥有老妾語完：“忘之乎？”完乃詣闕辭免。上曰：“老臣清儉，身後尚爾。”嗟歎久之。驥樸不勝衣，而好學不倦，孝友刑家，信義重於鄉。謚曰文靖。

論曰：介必隘，乃容物；清不忘名，乃使人不知，驥深於學矣。辭豕宰不難，辭豕宰於景泰之元年，其有深見於廟堂之故也。所為先幾之哲，非歟？若其篤尚斯文，於訓導松江時，已自汲汲。諸生舍學者，夜伺之，間携茶酒相慰勞，三鼓必攜粥以隨，於是出其門者才顯秩。時有王質者，亦以教官薦授御史，歷官刑部尚書，廉。蜀人呼為“王青菜”，操等而年加長。

王琦妹 項麒

王琦，字文璉，浙江錢塘人。以永樂中鄉薦，歷御史，出山西提學僉事，改四川，病歸。官三十年，清苦潔白，并日而食，緝紙為衣。有司以其貧，歲時候問，堅卧不受。郡太守胡濬列狀於朝。詔賜百金，以風廉節。琦固辭。

大雪僵卧，竟中飢寒卒。初坐飢，妻忽出二金環，請易米。琦駭：“安得有此？”妻曰：“頃君為德於某，某以儀報。知君必却，妾念瓶久無粟，勉受此二，不令君知。”琦佯喜，携環入市，若易米者。既空手歸，曰：“贗環也，肆不受，我投之湍矣。”妻私泣曰：“悔不倩人易之。”琦妹適傅潤，為保安知州。潤忤太監王振姪顯順，振怒，喉邊總兵委潤備糧，劇苦，累以死，喪不能歸。州人斂金為助，琦妹峻却之。會解垣兩圯，露銀器數件，咸謂天所以報廉吏。琦妹復上之官，固不取。官為歸其喪。君子曰：“誠哉！琦之妹也。”

項麒，字文祥，浙江仁和人。景泰七年鄉薦，歷南京刑部郎中。成化中，應詔陳五事。其言崇節義，大約謂：“李賢、王翱，當曹吉祥之變，不至奮身死義，乃甘屈膝苟免。”致仕，家居二十七年，甘貧，長吟以為適。初往往寄居，官為授一椽，閉卧歷寒暑。忽有平湖令齎百金叩門為麒壽，麒驚震絕。令曰：“乞為我從都憲一言。”長跪不起。蓋令以賄敗，都憲面誚責之，曰：“即若寧不學項正郎乎？”令誤以都憲示意將為麒地，益長跪不起也。麒厲聲叱之，乃去。已而卒。按臣唐鳳儀以麒與王琦皆清節，里故有褚遂良祠，並祀其中，題曰“忠清”，至今稱忠清里云。

論曰：忠清里二百餘年矣。甲申後，擬撤其祠材別營滿城。仁和令張能麟百懇免撤，留以風世。二公遂與遂良易世三不朽，而琦妹亦因以傳。

陳 諤

陳諤，廣東番禺人。永樂中拜刑科給事中。性剛果，彈射不避權貴。嘗奏事，聲節過宏，帝惡之，諭餓給事數日，奏對如初。乃曰：“天生爾爾。”嗣見每呼“大聲秀才”云。嘗直諫觸怒，命瘞土中，露其頂，不死，復職。尋轉吏科都給事，又與同官言事忤旨，削職供役象房。同事者先畢事去，諤貧不能倩人，乃躬自為之。會上至，問及，諤前俯伏陳其故。上念諤且貧，命復官。陞順天府尹，政尚嚴明，有漢張、趙風。亡何，竟坐事，終松江府同知。諤為人鯁介，然性喜誕諧。方被瘞時，謂守者曰：“吾今日乃為大甕所苦。”守者問其故，諤罵曰：“咄嗟，汝尚不知事。朝廷瘞人，當以瓮覆之，令速死。”瘞者如其言，稍得屈伸，不至死。

論曰：餓給事，非法；瘞給事，益非法。永樂時猶存開國意起之刑，而不能衰其指斥。

陳 敬 宗

陳敬宗，字光世，浙江慈谿人。永樂二年進士，選庶吉士，與修撰曾榮等二十八人同進學文淵閣。凡《永樂大典》及《高皇帝實錄》、四書、五經、《性理大全》諸書，敬宗皆預。改翰林侍講。宣德改元，纂修兩朝《實錄》，轉南京國子監祭酒。敬宗德望文章久為館閣推重，及居太學，力以師道自任，訓士規範，肅於朝廷，時稱“南陳北李”，李謂時勉。顧李寬平，得士心，而矜嚴好禮，不如敬宗。袁忠

徹嘗相二人，曳令並立，曰：“二公它日功名埒。”敬宗儀望魁偉，美鬚髯，李貌稍寢，聞者未信。後二人皆官祭酒，並著聲。敬宗喜飲，飲過劇，兀坐喧頽中。或伺之，見敬宗拳握最謹。璫振傾慕敬宗，欲致之，不可得，令周恂通意。敬宗曰：“忝為人師表，而謁中貴人，他日無以見諸生。”恂乃謂振曰：“陳祭酒書法極高，公何不先之禮幣乞書，彼將謁謝。”振遺敬宗甚腆，求書程子四箴。敬宗走筆了之，而返其禮幣，竟不往。以故十八年不遷，意豁如也。景泰元年，致仕，卒，年八十有三。

論曰：程子四箴中，自無屈節闖者，光世拳握不釋也。顧遇諸生少恩，以病告者，虞其詐，出驗之。因而故者，亦不知恤也。以故門下一登仕途，不復念，遇諸道，似不識也，殊少授受至情。想杏壇無此律例。

陳銘 劉寔

陳銘，宣德中為故城縣丞。時上以內官奉差者多貪縱，為民害，特遣太監劉寧出檢各處所差資橐，并其人解送京師。歸經故城，銘但知初命，不悉寧之為內官而出也。伺門，奮前手批寧無數。御史以聞，逮京。上曰：“丞固有罪，失誤聞。”宥之，使復任。侍臣訾銘躁妄，上曰：“朕既釋之，彼當知過。”

劉寔，江西安福人。宣德五年進士，改庶吉士。自陳才薄親老，願居教職，不允。出同知金華，負廉隅，以直節自矢。擢順天治中。景泰中，召修《元史》，陞南雄知府。治為嶺南孔道，額商稅公，賦外不染一錢。偶中貴過嶺，

以供應儉，輒加呵辱。苦以諸不辦，郡人數千擁入，護寔出。中貴始聞其素，先發，奏寔抗毀使敕，大不敬，逮獄。獄中上書，言：“臣歷官三十年，未嘗以家口自隨，粗糲辛苦，不忍勞費吾民，自爾觸忤天使。”上亦漸聞寔無他。天順五年，卒獄。寔喜著書，公餘無不筆墨自喜。繫中午夜有得，輒燃燈起書。或竟至達旦。生平清苦自好，誓不失足權倖。

論曰：時內侍猶不至如逆振時氣焰也。宣廟劉寧之遣，出獨制，且以寧清謹，寔與御史同奉駕帖行。雖然，不遣寧，則更善矣。故城門批，南雄衆奪，較之都察院總兵跪伏階下惕息恐後，嗟，天淵矣！

劉 儼

劉儼，字宣化，江西吉水人。領永樂間鄉薦，潛心二十餘年。正統壬戌，擢進士第一，授翰林院修撰。性端介，以古文名。景泰七年，進太常少卿，兼侍讀。與修撰黃諫主考順天鄉試。大學士陳循、王文並以其子私屬儼，儼不為地，則大恨。文奏：“洪武間殿試不公，主試官悉下究問。今歲臣子倫入試順天，誦文於臣，臣擬為前茅，開榜落名。至所取劣倫絕多，乞依國初例，覆較奏奪。”循亦奏：“洪武中，劉三吾等主試，題有譏諷凶惡等字，并較取不公，御史劾奏治罪，別命覆考。永樂中，鄒緝等會試貢士，誠題有《孟子》節文，及《尚書》“洪範”“九疇”，偏經論題，御史劾奏，別命覆考。今歲順天鄉試，累有凶惡犯諱字，《易》題故犯章皇帝御諱。策論二題皆屬偏經，士習他